



莫言的旧居街道上挂着这样的条幅。



对于一个作家来说,故乡不是他精神世界的全部,但一定会是最初的起点

从高密市区沿着胶河向东一路行走22公里,就可以到达莫言的旧居。沿途地势平坦至极,初来的路人甚至心中可以期待,也许突然就有一大片跃动着的红高粱跳入视线。

村头街口的话题在慢慢改变,茶余饭后的议题不再是得奖,更多人乐意聊莫言他那750万的奖金怎么花。我们如今看到的就是这位蜚声中外的作家的“王国”:他故事里的布景场景的物化,主角配角的缩影。

一个文学的王国

本报记者 周锦江 赵磊

名字·符号

莫言这两个字,如今是高密的一个符号。从百度的统计数据来看,12日,莫言的关注度达到巅峰。

出租车司机刘志峰说,别的媒体都走啦,你们怎么还在?找不到莫言吗?我带你去。我家和他一个院儿,晚上肯定能碰着。

36岁的李向东是个地道的高密人,儿时是在夏庄长大,同样属“东北乡”王国。高中毕业便去外出打工的他,对于莫言的认识仅是通过媒体报道,如果说见过莫言,也是在两年前的第一届红高粱文化节上。他知道莫言是个作家,得过奖。但是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同属一个地方,依然是他高兴和值得炫耀的。

2011年刚刚退下的平安庄(原大栏乡)老支书方言义坐在莫言旧居后的墙根下,看着来来往往的人,嘴角一直挂着笑。

“高兴,咋不高兴?”在被人问及得到莫言得奖的消息高不高兴时,老支书总会笑着回答。整个平安庄都有崭新的

水泥路面,在村里还竖着一个功德碑,记录着修路捐款的人名,“莫言”两个字居首。

这几条水泥路就是方言义在任时四处集资修的。方言义把这几条路归于自己当了多年支书,在平淡工作中干出的几件“大事”之一。

“那时候村里没有钱,都是大家集资,有三万的有两万的,在外面挣了钱的,我去要点。青岛王守民那边去要了两万;延长福,在潍坊那边,我去要了三万;德州的郭振清凑了5000块钱。当时修路花了15万块钱,在外面一共凑了七八万块钱。这三条路1500多米。从筹备到把路修成,花了两个月,村民都挺愿意,凝聚力还行。莫言等人虽然已经不在庄里住,却也没推辞。”

粮食·童年

莫言作品和讲话中反复提到的“东北乡”,泛指原高密市的大栏乡、河崖乡,即现在的高密疏港物流园区、夏庄镇以及姜庄镇。疏港物流园区(原大栏乡)平安庄,即是生养莫言的地方。

在平安庄里,上点年纪的人多会对莫言的父亲很敬重。

“莫言家里老一辈就识字,他父亲干过大队干部,当过木匠。村委的桌子凳子都是他做的,不要钱。他爷就是干木匠出身。”老支书方言义回忆,老管家当时在村里算是为数不多的有文化的家庭,家教也很严。

小时候莫言拿过公家的萝卜,曾被父亲痛斥,这事儿在庄里都一直是美谈。

在上世纪60年代初的饥荒年代,不到10岁的莫言体验最深的就是饥饿,对于粮食有着极深的感情,以至于走上文学道路的驱动力也是每天能吃三顿饺子。

莫言的母亲勤劳简朴、宽厚仁慈,给了莫言巨大的心理慰藉,以至于莫言这样说:“岁月留给我最初的记忆是母亲用棒槌敲打野菜发出的声音,沉闷而潮湿,让我的心感到一阵阵地紧缩。这是一个有声音、有颜色、有气味的画面,是我人生记忆的起点,也是我文学道路的起点”。

莫言的好友邵春生提到,他曾和莫言一起去逛超市,莫

言从不喜衣服、零食、饰品,独对粮食情有独衷。“莫言会用手攥一把米或者豆子,用手仔细地揉搓,感受粗糙的粮食颗粒从指尖滑过的触感。”

精神·归宿

莫言旧居院内,被朝圣者和各路记者们踩倒的一片红萝卜苗还没有站起来。

“你读过莫言的书吗?”面对此问题,庄里的村民多会摇头。读过的人也多会摇摇头说,“都是些编的东西,没啥好看的。”

因为那些文字里的场景:颜色、声音、植物、人物和故事,都已经看不见摸不着,甚至从未存在过。

在莫言的小说里会出现高山、奔流,但是在一马平川的高密,甚至很难找出一座小土丘。在平安庄里,从上世纪70年代初已经看不到成片的红高粱,张艺谋的电影拍摄也是花钱请人种了50亩高粱才能如愿。

但莫言似乎愿意把他精神里的世界用文字移植到高密“东北乡”里来。

莫言曾提过,在写《生死疲劳》的时候,写过很宏大的一个场面:就是2000年的新年之夜,高密县城的中心广场上,成千上万的老百姓都到这里来聚会,来迎接新年、倒计时,广场的上面有一座高高的铁塔,铁塔上面不断地变换着数字——倒计时记录新年的距离,而且天上飘着鹅毛大雪。

但是事实上,真实的高密是从来没有出现过这样一个场景区的,高密也没有这么大的一个城市广场。那么这个场面是哪里来的呢?是源于莫言和几位记者2005年到日本北海道的一次采访。在北海道的札幌市的中心广场上度过了新年之夜,跟成千上万的日本民众在一起。把它放到了小说里、放到了“高密东北乡”这个舞台上,移植过来。那么在写作当中,这种事情发生了很多很

多。

“肯定是现实的高密养育了我,我生于斯,长于斯,喝了这个地方的水,吃了这里的庄稼长大成人。”莫言在这里度过了自己的少年、青年时期,也曾叛逆、也曾开心,所见所闻也便成为他后来创作的重要资源。

因为他笔下的“东北乡”,既是一个地理概念,又是一个虚拟王国;一个是现实意义的,一个是文学意义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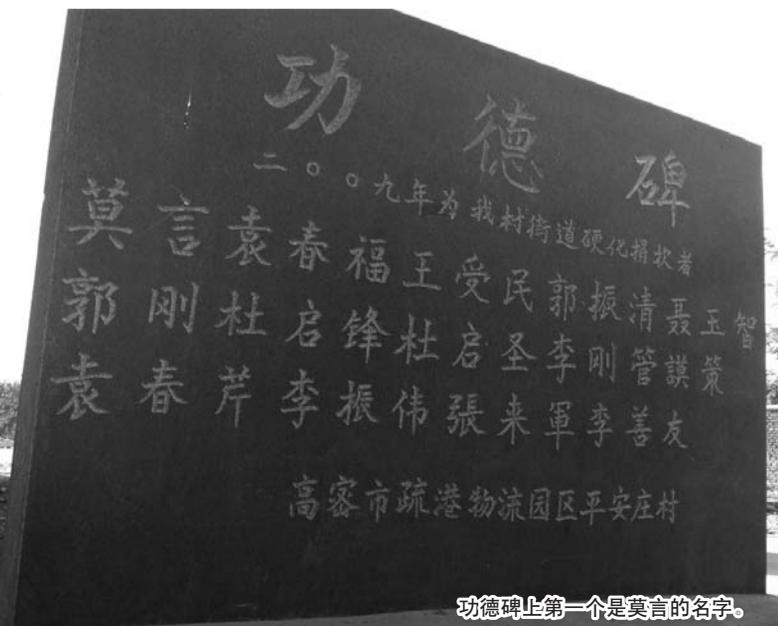
故乡·王国

莫言小说中的“高密东北乡”就像一个人一样,在不断成长。

一方面是高密的地理地貌、物理方面的变化,它从一个破败的、封闭的乡村变成一个现代化的、交通发达的、高楼大厦林立的生活空间,当然旧的东西也还存在;另外一个方面就是这里的人在发生变化。这里的人过去是一些没有文化的、思想比较保守的农民,而现在生活在这里的是一些现代的和来自于外地的人,年轻人的观念也和他的父辈、祖辈大不一样,城乡之间的距离也在逐渐缩小……

莫言觉得最根本的一点是,中国独特的社会现实决定了小说中的“高密东北乡”是不断地扩展、不断地变化、不断地发生着新的事件。而被大家不断提及的福克纳笔下的“乡土”一直没有发生变化也是美国的社会决定了他的这种写法。福克纳在他的小说中也描写了对原始森林的破坏,他感觉到了工业文明对乡村文明的不断侵占,而且他表现了一种深深的忧虑,他希望能够保持一个自给自足的、永远不变的乡村,但事实上这是一种梦想。

莫言曾经说过,我创造了一个文学的王国——高密东北乡,我就是这个“王国”的国王,我手里掌握着“生杀大权”。



功德碑上第一个是莫言的名字。